教育部提升高教公共性:完善弱勢助學機制 有效促進社會流動(實習就業輔導組)

**學 習 輔 導 勵 學 金 申請 表(就輔組)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學生姓名** |  | **系所/學制** |  | **班級** |  |
| **學號** |  | **連絡電話** |  | **身分證後四碼** |  |
| **一、申請資格**  **□1.獲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之學生： □2.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** □(1)低收入戶 □(2)中低收入戶 **□3.三代家庭無人上大學** □(3)身心障礙學生 □(4)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**□4.新住民** □(5)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 □(6)原住民族學生 |  |
| **三、就輔組相關申請勵學金項目【核發標準詳如108年度完善弱勢協助勵學金申請公告(就輔組)】****☐1-1.專業證照輔導獎勵/ 證照取得獎勵 證照名稱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**☐1-2.校外競賽輔導獎勵/ 競賽獲獎獎勵 競賽名稱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**☐2-1.研習.講座.職涯活動等獎勵****☐2-2.學生校外參訪獎勵****☐2-3.職涯諮詢輔導獎勵****☐2-4.校園徵才就業媒合獎勵** |
| **四、申請勵學金檢附文件** **☐學習輔導及勵學金申請表正本乙份<附表1> (適用項目 全部都需申請表)****☐證照/競賽輔導紀錄表 <附表2>(適用 項目. 1-1. 1-2. )** **☐證照/競賽輔導佐證表 <附表2-1>(適用 項目. 1-1. 1-2. )** **☐心得報告 <附表3> (適用項目.2-1 2-2. 2-3. 2-4.)****☐講座研習活動輔導表 <附表4> (適用項目.2-1)****☐校園徵才就業媒合表<附表7> (適用項目. 2-4)****☐收據正本/證照影本 /獲獎證明獎狀<附表8> (適用項目2-1.2-2)****☐校外參訪紀錄表 <附表9> (適用項目.2-2)****☐諮詢紀錄表 <附件表10 > (適用項目.2-3)****☐其他佐證資料：**  |
| 學生帳戶:依學生在「證照獎勵系統」提供之帳號核撥獎勵金，請務必至個人帳戶資料填寫完畢 <http://192.192.212.126/cufa_lice/>  |
| **五、審查結果**【此欄由勵學金承辦單位填寫】獎金依辦法要點補助□檢核通過，依公告核撥獎勵金 □不通過原因--○身分別不符合 ○ 資料不合/不齊全承辦人 　　　　　　 　主管簽章 　　　　　 　 　承辦單位 　　　　　　  |
| **學務處承辦人員 : 學務處二級主管: 學務長:**  |